

聂华苓著

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失去的金铃子

失去的金铃子

聂华苓 著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一九八〇年·北京

封面设计：徐中益

失去的金铃子

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

(北京朝内大街166号)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

字数 126,000 开本 787×1092 毫米 $\frac{1}{32}$ 印张 6 $\frac{3}{4}$

1980年10月北京第1版 1980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：000,001—143,000

书号 10019·3049

定价 0.47 元

写在前 面

《失去的金铃子》是一九六〇年在台北写出，并在《联合报》连载。这篇小说并不重要，但在那一刻写出并且登出，对于那时的我却是非常重要的。

一九六〇年，我工作了十一年的杂志停刊了；主持人雷震和其他三位同事以“涉嫌叛乱罪”关进牢里。我成了一个小孤岛，和外界完全隔离了。那是我一生中最黯淡的时期：恐惧，寂寞，穷困。我埋头写作。《失去的金铃子》就是在那个时期写出的。它使我重新生活下去；它成了我和外界默默沟通的工具——小说在读者之中的确引起了一些反应；台北的学生书局、文星书店、大林出版社陆续再版数次。

但是，我决没想到二十年后的今天，《失去的金铃子》会在北京的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！

我很高兴：《失去的金铃子》回到它的故乡了。我也很惶恐：故乡的读者会怎么想呢？

离乡三十年，我已两鬓斑白。现在，坐在爱荷华窗前，看着河水静静流去，想着国家的沧桑、历史的演变、个人的遭遇——我知道我会不停地写下去，但是，不会再为排除恐惧和寂寞而写了。我要为故乡的亲人而写。

聂华苓 写于一九八〇年夏·爱荷华

妈妈在哪儿呢？

我站在三斗坪的河坝上，手里提着麻布挑花口袋，脚边放着一捆破行李卷。妈妈并没来接我。我由重庆一上船，就是惊险重重：敌机的轰炸，急流险滩，还有那些不怀好意的眼睛。那一切我全不怕。七七事变第二年我就离开了家，那时我才十三岁。五年的流亡生活已锻炼出我的勇气。然而，当我站在那陌生的河坝上，四顾寻找妈妈的时候，那迷失、落寞的感觉，我却不能忍受了。

河坝上到处是茶馆、面摊、小饭馆以及卖纤绳的铺子。河边停着大大小小的木船，有的在卸棉花，有的装上灰布军装。一个女人站在一条船上，抖着一条湿漉漉的红布裤子，连笑带骂地向另一条船上叫嚷着。我一眼望去，看见那一抹通往镇上的土阶，上上下下的，有吊着一只胳膊的伤兵，穿着浆硬的白布裤褂的船老板，沉着脸的挑水夫，高谈阔论、叼着旱烟袋到船上看货的花纱行老板……漠然流去的长江，夏夕柔软的风，一股血腥、泥土、阳光混合的气味。谁都有个去处。至于我呢？

“大姑，坐箬子吧？”

我坐上箬子，两个力夫便向镇上走去。那箬子看上去

还不如四川的滑杆安全，只是两根长长的木杆加上三块小木板。一块小木板吊在木杆下，算是坐板；一块弯弯的板子绑在后面；另一块吊在前下方。我颤巍巍地坐在上面，两手紧紧抓着两旁的木杆，两条腿就随着脚下的小板前后晃动，还没爬上那抹土阶，我已经浑身冒汗、手指抽搐、腰酸背痛了。

“大姑从重庆放暑假下来的吧？”前面的力夫同我搭讪。

“嗯。”我听不惯那称呼，手心擦得好痛，妈妈又没来接我。一切都别扭！

“大姑是有学问的人啊！”

我噗嗤笑了。有学问！我刚刚考完大学，还不知是否金榜题名呢！

“喂，看啊，喂，看稀奇呀！”一群孩子在后边跑着大嚷，“看这个大姑坐筰子啊！”

“哎呀！大姑！”后面的力夫笑了。“你怎么搞的呀？坐筰子就靠那一双脚蹬在前面那块板子上，象你这个样子，等下走下坡的时候，你就会来个倒栽葱呀！”

我一双脚怎么使劲也踩不住那块躲躲闪闪的小板。那群孩子笑的更厉害了。我又急又窘，蓦一抬头，大叫了一声：

“蛇！”

一个身穿蓝印花布衣服、头缠白布的女人，两肩耸着一条杯口粗的青蛇，神态自若地朝着我们走下坡来。那群孩子不笑了，两个力夫也停住了，四下张望。

“蛇？”

“那，那！那女人！”我惊惶地叫着。

那群孩子又暴出一阵大笑。

“哎呀，大姑！你连这个也没见过呀！那是个背篓嘛！”

那女人已走到我面前。我定神一看，原来她背着的正是一个竹编的背篓，漏斗形，两个竹编的圆环绾在两肩，活象绾着一条青蛇。她回头朝我笑了一下，透着点儿善意的嘲讽。

我赶紧趁那当口儿踩住了脚下的木板，立刻觉得浑身轻松，心头也轻松了。走上土阶，就是镇上唯一的一条长街。我在坡上回顾烟波苍茫的长江，忽然想起一个女孩子颤抖、善感的歌声。她唱着流亡的歌，唱得全班吞声饮泣，那一晚的自修课出奇地安静。而现在，我正一步步向妈妈身边走，是真还是梦呢？力夫没有穿过正街，抄小路走上通三星寨的山路。一离开镇上，就听见竹枝里的蝉叫，水里的蛙噪，洗衣女人的喧笑。独木桥边摇着几朵小花。谁还相信在这个世界之外，还有一个血腥的世界呢？一百里以外的宜昌就是日本人，也许敌机刚来轰炸过。然而，在这儿，自然是坚韧的；生命是坚韧的。难怪妈妈逃到这儿便定居了下来，我这样想。

“哪，大姑，那就是三星寨！”

“啊！”我抬头看见山上几堆灰色的房子。

“现在天还没黑下来，天一黑，点了灯，在河坝上看，活象三堆星斗！”

我的心卜卜跳了起来。妈妈就在那儿。我已经五年没看到她了。漂流在外，每逢想起她，就会联想到闪亮高大的铜床、半开的百叶窗、泐里红椭圆水仙盆和枯皱的佛手。妈妈斜靠在床架上，有板有眼地吟诵着《再生缘》：“……回头连唤西宫媳，莫须忧虑不怀妊。你为人，玲珑幸喜多忠厚，略有三分妒忌心……”我总是在这样一副幽黯美丽的背景上想象妈妈的样子。但是，现在，在那烟雾迷濛的山岗上，妈妈是什么样儿呢？她正在做什么呢？我实在想象不出来。

“大姑到三星寨黎子和家里，我看你不是他家里人吧？”前面的力夫走上坡的时候负担较轻，总想跟我搭讪。

“我妈妈住在那里。”

“对罗！我一看你就不是本地人。原来陈大姑就是你妈呀！那我们还攀上亲啦！陈大姑的妈是我表姐的姑子的姑子，陈大姑十几岁的时候跟她妈到此地来过，那时候我表姐……”

我在盘算着那是哪门子亲戚，越算越糊涂，就如同“不知是布补鼓，还是鼓补布”一样地纠缠不清。我们愈往上走，山路就愈细。流水声时大时小，偶尔有一两个人由橘林幽径中走出来，就是从我们身边擦过，也没看我们一眼。

“……陈大姑就是卫太爷的外孙女嘛！卫太爷在世的时候是个大善人呀！自己的一件棉袄补成八斤重，别人修桥补路，孤儿寡母，他不晓得周济了多少！现在不行罗，子孙死的死，败的败，走的走，几年功夫就完罗！”

“那样的子孙非败不可，”后面的力夫喘吁吁地接着说。
“听说卫老三死的前两年，卖田写字的时候，一杯茶泼在桌子上，他就擦起狐皮袍子擦水，想想看，狐皮袍子呀！我们这辈子哪里见过？”

“唉，三十年河东，三十年河西，有的佃户反而发起来了。庄大爷还不是一样？不说别的，就说往年清明上坟吧，一盒盒的菜往坟场抬，一摆就是几十桌，连不相干的人也要赶去吃他一顿。那个排场，嗨！如今也垮下来了，日本鬼子一打仗，家当丢的丢，炸的炸，两个儿子……”

“还有儿子？撵的撵了，疯的疯罗！”

“啊？怎么一回事呢？”我在笕子上坐直了身子。

“老大到下江去读书嘛，我说下江那地方呀，年轻人就是去不得。庄老大去了几年就讨了个寡妇，去年回来了，老子不准进门，气的连儿子也不认了，连孙子也不认了。小两口就住在文昌阁，离三星寨有十多里路，翻一个山就到了，逢年过节庄大爷也不准他们进门。”

“另一个儿子怎么疯的呢？”我一向喜欢听人讲疯子的事，我认为疯子是被热情冲昏了头的诗人。

“抽鸦片烟嘛！”前面的力夫走上一块平地，喘了口气。

“抽鸦片烟就能抽疯了吗？”我有些失望，那样子疯法未免太没诗意了。

“就是嘛！”后面的力夫也走上平地，抢着说。“抽的皮包骨，弯腰驼背，咳咳呛呛的。这两年地方上戒烟，官方抓到了，没有话说，就是枪毙！再有万贯家财，也没有办法。

也不晓得他们得罪了什么人，报到县政府，派人来抓庄老二，他就逃到杨家湾。”

“哪，就是那边。”前面的力夫转头向长江下流点了一下。我们正绕到临江的山路上，我朝那个方向瞟了一眼，天色已暗下来，江上又起了雾，那河湾已经看不见了。“他逃到杨家湾就躲在一个佃户家里，受了大惊吓，一吓就吓疯了，钻到柴房里，死也不肯出来，一天到晚跪在地上，唧唧咕咕，求人饶命，不到两个月就死了。”

“他的媳妇巧巧也真是个尕星！”后面的力夫又喘着气。我们又爬上坡了。但他仍不住嘴。“老子是个领江。她从小死了妈，长大了，老子在青滩翻了船，嫁到庄家，连个烟鬼也克死了。她婆婆也一年到头害病，就是从重庆下来的医生杨尹之也看不好。”

“凭良心说，她人倒不错，在宜昌读过几年书，又灵又巧，细皮白肉。我就想不通，都是用这山里的水洗脸，她就象比别人洗的特别干净些，五官看起来清清爽爽。”

“啊？那么好法？”我一向不大懂道德的美，但能领会人生各种流动的美、怪诞的美。我对于美没有挑剔，只要美得有个性。一个“细皮白肉”的寂寞的女人，那个事实本身就很美，美得叫人愁。她想些什么呢？她作些什么呢？“啊，我真想看到她！”

“看得到，当然看得到。庄大爷也住在三星寨呀！你妈跟他们走的亲热得很。三斗坪有轰炸以后，他们就都搬到三星寨了。山上不怕警报嘛！去年三斗坪一条街都炸光了

呀！告诉你，天不怕，地不怕，只怕飞机扁巴巴。嗨！”

“喂，我说，魏老四，爬的太热了，在这块石头上歇一下吧！”

“嗨，还歇什么？一绕过去就到了。”

“真的？我怎么没看见呢？”我的心又卜卜跳起来了。谁还管那个细皮白肉的寂寞的女人呢？我就要看到妈妈了。

然而，我们绕了一个山头，又是一个山头，仿佛永也走不到尽头。我发觉城里人与乡下人对距离的感应也不相同。同样的距离在他们的眼中就缩短了。每到一个山头，我就会想：山的那一边，也许冒着一缕炊烟吧；也许有一个黧黑的孩子在树上找鸟巢吧；也许妈妈正在树下等着我吧！但是，山的那一边仍然是荒山野色，连个人影儿也没有。我正感到失望，忽然听见一个声音，若断若续，低微清越，不知从何处飘来，好象一根金丝，一匝匝的，在田野上绕，在树枝上绕，在我心上绕，愈绕愈长，也就愈明亮，我几乎可以看见一缕细悠悠的金光。那声音透着点儿什么，也许是欢乐，但我却听出悲哀，不，也不是悲哀——不是一般生老病死的悲哀，而是点儿不同的东西，只要有生命，就有它存在，很深，很细，很飘忽，人感觉得到，甚至听得到，但却无从捉摸，令人绝望。我从没听到那样动人的声音。

“听！金铃子！”

我低头四处寻找。

“太好听了！停下来，好不好？我要捉到这只金铃子。”

“金铃子可不是一下子可以捉到的呀！大姑，听见没有？狗叫了！”

二

我在门前下了笕子，恍恍惚惚向里走。一进门就是个大园子，由一条小路走去就是台阶，通着一幢灰色斑驳的房子。园子里长满了野草；一棵粗大的柏树，衬着颓圯灰色的院墙，好象一团绿色的云，停滞在灰黯的空中，纵有风吹也吹不开；墙边有一丛丛竹子，倒垂着丧气的枝条。后方屋角上有点儿意想不到的东西，令人眼睛一亮，一块小花圃火辣辣地开着大红金黄的花，好象一件旧衣服用花缎打的补丁。再往远处看，对面山上一片浓绿，太阳下山了，绿色没处泄了，只有全堆在那儿。把头往左偏一点儿，又可看到一点儿闪亮的东西——一条小瀑布，几个穿灰布军装的大兵正在那儿唱着军歌。瀑布下边就是一座庙。

力夫将行李扔在台阶上。我拎着小麻布口袋，象个梦游人似的，向着台阶上走去。忽然有只大黑狗，叫也没叫一声，由草丛里向我蹿来，两眼闪着凶光。我提起口袋乱挥，尖声大叫。狗咬住了袋子，死命扯着，向我扑来。我一松手，袋子里的东西全撒出来了：蝶霜、梳子、内衣、破袜子、脏手绢……还有一叠写满了字的稿纸和一双张嘴的黑布鞋。

“来富！来富！”有人由屋子后方，绕过那块小花圃跑了过来。“喂，来富，过来！”他向狗打了个呼哨。

狗立刻饶了我，向他跑去，他摸了狗几下，那狗便乖乖地伏在他脚边，一双眼睛仍狠狠盯着我。那人总有三十多岁吧，穿着一套白布褂裤，袖口卷了一截，一只手撑着身旁的柏树，一只手叉着腰，那个微笑，那双眼睛，仿佛他一下子就把你看透了。我一看就知道他不是这山里的人，不，他仍然是属于山里的，撑在那粗糙树干上的一只泥手，黑里泛光的脸，露出白里的破黑布鞋，这一切在他身上显得那么调和，那么自然，尤其是衬着背后嶙嶙高山和矗矗乱石。一般城里人到了乡下，那些迹象不是使他象个“暴发户”，就象个“破落户”；他不是对自然受宠若惊，就是挂着一脸被自然虐待的苦相。然而，眼前这个人却是一副适得其所的神态，加上他脚下那对杀气腾腾的狗眼，威胁得我手足无措了。

我终于定定神，弯身拾着地上的东西。他向我走来，狗也跟在他后面走来了，连连摇着尾巴。我抬起身，望望狗，又望望他。他笑了一下。

“走，走开！”他吆喝着狗，狗跑开了。“其实呀，它一摇尾巴，就不会再咬人了。”他由地上拾起那叠稿子和那双又脏又旧的黑布鞋递给我。“我天天陪你妈到河坝去接你，就是今天没去。你再不回来，你妈都要等疯罗！”

“苓子，回来啦！真的回来啦！”妈妈由台阶上跑下来。老邱妈愣愣地站在台阶上，旁边还站着一个十六七岁的女孩子，微笑地望着我。

“妈妈！”我跑到她面前，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了。

“这口袋上的花是你自己挑的呀！蛮不错嘛！”妈妈接过我手中的麻布口袋，看着那朵死刻板板的荷花，仿佛那口袋比我的归来还令她惊喜。但她一抬头，我看见她脸上滴着泪水，两手也是抖着的。

老邱妈终于醒过来了，碎步向我跑来，嚷着我高了，壮了，由我的脸一直摸到背上，不停地叹赏着，惊讶着，说的话我一句也没听清楚，最后只听见她向那女孩子说：

“……每次的成绩单都是一连串甲呀，甲甲甲的，我们的小鸭子回来罗！哈哈！”

“邱妈，你又来了，胡吹！真是！”我故态复萌，对她又专横起来了，眼睛却一下也不敢眨，怕将眼泪眨出来了。在外流浪几年，哪容我使性子呢？我向邱妈那么一吆喝，倒使我感到自己是真正回到家了。

“好，好，进屋里去吧！”妈妈推着我，仿佛也挺轻松的样子。“你这个丫头，去接你，你不回来；不接你，偏偏回来了。哎呀呀，我简直喜昏了头，也没介绍一下。哪，苓子，那是尹之舅舅，这是丫丫，黎家姨妈的女儿，也住在这里。”

“你们乱成一团，我要插也插不进去了。”尹之舅舅远远地笑着说，“从今以后，馨华姐只怕连我们看也不看一眼了。”

“怎么能不理你呢！你陪我跑了那么多路，哪天还要专诚请你呢！”妈妈虽然笑着，眼睛还是湿濡濡的。

那是一幢二进的房子，我们住在前进，一间厅屋和两间

卧房；黎家住在后进，正中间是堂屋，天井两边是厢房。进屋之后，黎家姨爹姨妈都来看我，还送来一大堆东西，无非是些山蔬野菜。我用夸张的口吻谈着路上的情形，如何挤上船，如何过三峡，如何躲过敌机的轰炸。丫丫一直用羡慕的眼光望着我，静静地听着我讲。只有尹之舅舅没有到房里来。

他们终于走了，只剩下妈妈和我。太阳早已沉下去了。那是黑夜之前一段柔美的时光，空气中泛着橙色的光，仿佛是由一块橙色的海绵中渗出来的。那段时间没有多久，黑暗一下子就罩满了山野。然而，我已回到家，回到妈妈身边。黑暗只是使人挨的更近。屋子里只有一张木桌，两条板凳和一张木板床。桌上点着一盏桐油灯。邱妈在厨房里为我做晚饭。我向妈妈讲着几年来的流浪生活，有夸耀，也有隐瞒。油灯吱吱叫着，妈妈走过去拨了一下。

“妈妈，那么一点鬼火，你还要拨小！”

我又想起妈妈以前的样子，站在娇黄窗帘旁边，挑着兰花手夹着嘉利克香烟，尖长苍白的小指甲，手掌印着水胭脂晕晕的红，望着窗外尖着嘴嘘出细细一缕烟。现在她也抽着烟，呼噜呼噜，白铜泛黄的水烟袋，马鬃似的粗烟丝。她穿着泛白的黑绸褂裤，盘腿坐在木板床上，黑线袜缝着厚墩墩的白布袜底，大大小小的菱形图案，我一看就知道是邱妈的杰作，我在外面这些年，妈妈寄给我的布鞋全是清一色菱形图案的鞋底。

“我完全变了，是不是？”妈妈的眼睛闪着笑意。“这是

我这辈子过的最好的一段日子。你爸爸死了，又打仗，要不是逃到这山上来，我也活不到今天。我不但把以前的苦日子完全忘记了，就是以前的好日子我也忘了。有个时期日本人差点打来了，我们逃到秭归，不久三斗坪又平靖了，我又跟他们回来了。他们不肯离开，是因为他们在这里生了根呀，我呢？我是觉得自己在这里年轻了，我小时候在这里过过一段日子，那时候还是个打着条小辫、穿大花袄的小姑娘呢！”

“现在我倒宁可考不取大学了，可以在这里住下去。”

“你考的到底怎么样呢？我什么苦都可以忍受，只要你能考取大学，为我扬眉吐气。你爸爸死了，我指望的就是你。”

“国文我有把握，数学就靠不住了。妈妈，别急，考不取大学，我可以写作。”我心里比谁都急，表面却装着满不在乎的样子。

“写作就可以不必读书了吗？”

“我有这个！”我指着自己的脑袋，吹了一声口哨。我一得意就吹口哨。

“哎呀，象个小流氓，哪有姑娘家吹口哨的？我问你，你写的东西在什么地方登过的？”

“妈妈呀！真是！”我怨她太不信任我。“学校壁报每期我包了一半。我把最好的几篇投给报馆了，有诗，也有散文，妈妈，拿了稿费，我全部给你！”

“唉，我也望到这一天了！苓子，这些年你可把我想苦

了。娘想儿，长江水；儿想娘，扁担长。苓子，你在外面想不想妈妈？”

妈妈又动感情了。我站了起来，装着漠然的神情在屋子里转了个圈子，费力挤出了几个字：

“有时候。”

“嗯，高多了，象个大人了，只是，”她抹去脸上的泪，扯扯我身上晃晃荡荡的阴丹士林衫子。“这叫什么衣服，简直就是条灰面口袋！这头发！”她又摸了一下我的头。“蓬了一头，也不别个花梳子，系根缎带什么的，头发搭在眼睛上，呼的一下往后甩，你简直不象个女孩子！你！”妈妈半嗔半笑地点了一下我的鼻尖。

我感到轻松多了。我就怕妈妈动感情。我在外几年，日夜思念她，甚至一阵风过，我也会想象那阵风吹动了妈妈额前的刘海。然而，现在在她面前，我却装得如此洒脱、如此冷漠。我两手扯起那件宽大的衣服。

“哪，就是这个样子，同学们叫我名士派，她们都学我呢！学我的衣服、我的头发。”

“学你？天，怎么得了？”妈妈苦笑着摇摇头。“你这样下去，唉，我就为你着急！”

“有什么可急的？”我瞪着眼。

“你那副神情又来了。黄毛丫头十八变，你哪一天变得象个女孩子就好了！”

“我就是我！”我指着自己的鼻尖。“我是为自己而活的！”